

拟定增不超过 5.43 亿元，收购大股东 环保和智能磨削机器人资产

投资要点：

1. 事件

公司发布公告，拟定增不超过 5.43 亿元，收购大股东环保和智能磨削机器人资产。本次增发不超过 6073.83 万股，发行底价不低于 8.94 元。

2. 我们的分析与判断

(一) 大股东以远大环境股权参与认购 10-20%

公司拟定增不超过 5.43 亿元；其中 1.85 亿元收购远大环境 100% 股权，1.03 亿元购买“智能磨削机器人系列技术”；2000 万元增资远大环境，9535 万元建设“智能磨削机器人系统建设项目”；1.3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大股东承诺以远大环境股权参与认购占本次定增总数的 10-20%。

(二) 远大环境拓展脱硝、水处理、垃圾处理业务

远大环境主要向钢铁冶金、电力等客户提供除尘工程、脱硫工程服务，并逐步向脱硝工程、水污染处理工程、垃圾处理工程领域不断拓展。

(三) 智能磨削机器人适用于船舶推进器等领域

智能磨削机器人可用于船用推进器（不排除军用）、铸铁件、铝合金轮毂等领域，主要功能包括抛光、打磨、去毛刺等，可以有效代替人工，大幅提升打磨的精度和速度。公司预计本项目达产后，公司的机器人销量最终将达到 300 台/年。公司预计机器人项目达产后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3.65 亿元，税后利润 6608 万元。

根据公司公告：2014 年铸铁磨削领域分别需要 1220 台套、2160 台套机器人工作站（含两个机器人）；打磨调距桨、定距桨分别需要 202、133 台套机器人系统；铝轮毂市场对磨削机器人的需求就将达到 1100 台套。以上 3 个领域市场需求合计 4815 台套（其中部分包含 2 个机器人）。

(四) 沈阳远大企业集团实力雄厚，公司将受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沈阳远大企业集团实力雄厚。根据媒体公开信息，2012 年沈阳远大企业集团收入 202 亿元，利润 6.04 亿元；2013 年远大集团以营业收入 208 亿元位居沈阳民营企业榜首。远大集团拥有高端制造业、精准农业、科技环保产业、科技产业等产业。

3. 投资建议

预计公司 2014-2016 年 EPS 为 0.38、0.48、0.60 元，对应 PE 为 32、25、20 倍。维持“推荐”评级。催化剂：大额订单、机器人及环保产业获突破。风险：地产政策风险、电梯安全事故。

博林特 (002689.SZ)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王华君 机械军工行业分析师

☎：(8610) 6656 8477

✉：wanghuajun@chinastock.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130513050002

陈显帆 机械军工行业分析师

☎：(8621) 2025 7807

✉：chenxianfan@chinastock.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130514020002

特此鸣谢

李辰

对本报告编写提供的信息帮助

市场数据

时间 2014.12.23

A 股收盘价(元)	11.94
A 股一年内最高价(元)	11.94
A 股一年内最低价(元)	4.91
上证指数	3127.45
市净率	5.0
总股本(万股)	5.24
实际流通 A 股(万股)	1.71
总市值(亿元)	62.53
流通 A 股市值(亿元)	20.38

相关研究

深度报告：《博林特 (002689)：受益新型城镇化，民族品牌电梯龙头将驶入快速增长轨道》
2013-7-18

《博林特：增资重庆博林特，未来将加大全国、全球战略布局》
2013-8-18

《博林特：维保和配件业务高增长；下半年业绩将提速》
2013-8-22

《博林特：预中标、中标合计 2.2 亿电梯合同，未来将持续受益于沈阳远大集团》
2013-9-18

《博林特：高管预增持股份，进一步增强信心》
2013-9-24

《博林特：股权激励彰显电梯主业信心，未来将持续受益远大集团》
2013-11-9

附录 1：博林特盈利预测和行业比较

表 1：不考虑增发，预计博林特 2014-2016 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超 25%

指标	2012	2013	2014E	2015E	2016E
营业收入（百万元）	1,512.18	1,652.46	1,952	2,223	2,496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4%	9.28%	18%	14%	12%
净利润（百万元）	123.82	156.66	198	253	312
净利润增长率	1.00%	26.53%	27%	28%	23%
EPS（元）（摊薄）	0.24	0.30	0.38	0.48	0.60
ROE（归属母公司）（摊薄）	9.90%	11.92%	14.25%	15.88%	16.93%
P/E	50	40	32	25	20
P/B	5.0	4.8	4.5	3.9	3.4
EV/EBITDA	23	26	23	17	13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注：股价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22 日）

附录 2：沈阳远大企业集团简介

沈阳远大企业集团（以下简称“远大集团”或“远大”）是高端综合性高科技企业。1993 年成立以来，逐步发展成为以金融投资、国际贸易、建筑业、**高端制造业、精准农业、科技环保产业和科技产业**为支撑的大型企业集团。

在金融投资领域远大重点发展企业兼并重组、合作经营、国际租赁、技术投资、资产管理、国际信贷、国际证券；在国际贸易领域重点发展商品贸易、先进技术转让、销售代理、国际工程、大型成套设备出口；在建筑业中重点发展建筑幕墙、电梯制造、规划与建筑设计、建筑装饰、国际地产、工业住宅、工业墙板；在高端制造业方面，重点发展**智能传动系统、风力发电**等；在精准农业领域重点发展**智能精准农业、农用机械**；在科技环保产业致力于**大气污染控制、固废利用、水污染处理及海水、苦咸水淡化**等；在科技产业中主要发展方向为：以**机器人打磨焊接、超声波应用为核心的科技创新创造**，以**减震降噪、摩擦、润滑、热处理为核心的应用基础理论**，以及工业加工技术等。

远大成功打造两家上市公司：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02789.HK）为全球幕墙第一品牌；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689.SZ）为中国电梯第一品牌。

远大始终秉承“科技引领市场，服务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以及“自主品牌、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市场营销网络”的“三自”发展战略，逐步成长为世界级高端资源整合专家。

作为被信赖与尊重的国际服务提供商与制造商，远大多次跻身“ENR 全球最大 250 强承包商”、“ENR 全球最大 250 强国际承包商”、“ENR 全球最大 150 强设计公司”、“ENR 全球最大 225 强国际设计公司”、“中国企业 500 强”、“中国 100 大跨国公司”等权威榜单，同时荣获了“中国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等诸多海内外至高荣誉。

附录 3：本次增发方案简介

公司拟定增不超过 5.43 亿元；本次增发不超过 6073.83 万股，发行底价不低于 8.94 元。其中 1.85 亿元收购远大环境 100% 股权，1.03 亿元购买“智能磨削机器人系列技术”；2000 万

元增资远大环境，9535 万元建设“智能磨削机器人系统建设项目”；1.3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大股东承诺以远大环境股权参与认购占本次定增总数的 10- 20%。

表 2：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购价格 或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
一、购买资产项目			
1	收购远大环境 100% 股权	18,500.00	远大集团将以其拥有的部分远大环境股权参与认购 ^注 ，远大环境其余股权由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募集的现金购买，合计为 18,500.00 万元
2	购买“智能磨削机器人系列技术”	10,300.00	10,300.00
二、增资及建设项目			
1	增资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	智能磨削机器人系统建设项目	9,535.00	9,535.00
三、补充流动资金		-	13,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53,335.00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

评级标准

银河证券行业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超越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 20% 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超越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与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低于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平均回报 10% 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银河证券公司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20% 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20%。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 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王华君，陈显帆，机械与军工行业证券分析师。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本人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本人承诺不利用自己的身份、地位和执业过程中所掌握的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私利。

覆盖股票范围：

港股：中联重科（01157.HK）、广船国际（0317.HK）、中国南车（01766.HK）

A 股：洪都航空、北方创业、中鼎股份、隆华节能、中航电子、海特高新、恒泰艾普、新研股份、机器人、天广消防、通源石油、北人股份、博林特、南风股份、大冷股份、潍柴重机等。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向其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事先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传播或复印本报告。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银河证券不需要采取任何行动以确保本报告涉及的内容适合于客户。银河证券建议客户如有任何疑问应当咨询证券投资顾问并独自进行投资判断。本报告并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担保任何内容适合客户，本报告不构成给予客户个人咨询建议。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是发送给银河证券客户的，属于机密材料，只有银河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银河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银河证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部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15 楼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中心商务大厦 26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深广地区：詹璐 0755-83453719 zhanlu@chinastock.com.cn
海外机构：李笑裕 010-83571359 lixiaoyu@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王婷 010-66568908 wangting@chinastock.com.cn
海外机构：刘思瑶 010-83571359 liusiyao@chinastock.com.cn